

# 關文讀後——兼談儒家的 靈魂與倫理

范瑞平

關啟文教授的文章很有意思。在我們這個自然主義無比強勢的時代，需要一點神秘主義。這有助於我們的生活的趣味，還有助於我們的倫理的價值。

自然主義認為，神靈的東西最終都可以還原為物質的東西，因而，所謂神、鬼、靈、魂、心等等，在真正的客觀意義上（即在脫離了物質支撐的意義上），都是不存在的；希冀死後生活是沒有意義的；人同其他動物一樣，不過是地球上的生命進化的產物、而且依然處於繼續進化的過程之中。更關鍵的是，當代自然主義學者認為，科技發展證明了這套自然主義信念是真的、而傳統宗教的有神論信念則是假的。

關文介紹關於瀕死經驗的學術爭論，並探討瀕死經驗的存在能否為靈魂的存在提供某種程度的證據。對於瀕死經驗的自然主義解釋主要可分為生理學和心理學兩大類。生理學理論強調瀕死經驗純粹是一些藥物的作用或缺氧所致；心理學理論則包括建構論（瀕死經驗只是先存宗教信仰或期望的投射）、人格解體的效應、幻想和想像、出生時的記憶等。關文非常小心，並沒有說這些理論完全錯誤，而是透過詳實的案例分析說明還沒有看到醫學科學或心理學的理论能充分解釋瀕死經驗的現象。同時，他對瀕

---

范瑞平，香港城市大學公共政策學系哲學教授，中國香港。

《中外醫學哲學》XIV:2 (2016年)：頁 57-60。  
© Copyright 2016 by Global Scholarly Publications.

死經驗的可靠性做了整體分析，列舉瀕死經驗的廣泛性和一致性、指明瀕死經驗中的可靠知覺、及評估自然主義者（他稱之為“唯物論者”）的回應（涉及“瀕死經驗真的是殘餘的大腦活動嗎？”“麻醉下仍有知覺的說法是否合理？”“瀕死經驗是故意的欺騙加上無意識的自我‘欺騙’嗎？”）。關文的結論是，自然主義的解釋難以駁倒非自然主義的宗教觀念，正如非自然主義的宗教觀念也難以證明自己的正確性一樣。

關文的謹慎是合理的。早在 18 世紀，哲學家康得就已表明，對於“靈魂”、“上帝”、“不朽”這類理念，人們既無法證明它們的存在、也無法證明它們的不存在。遺憾的是，當今的自然主義或唯物主義者們卻信心爆棚，以為自己掌握了現代科技的金鑰匙，能夠打開世界上的一切神秘之鎖。他們當然可以繼續利用生理學的或心理學的方法去說明瀕死經驗。但他們切不可認為應用宗教方法來解釋瀕死經驗就是無稽之談。科學探索本身是開放的，有時也會通向神秘主義之門。令人迷思的“量子糾纏”、神秘的“暗物質”、“暗能量”，就是顯例。利用傳統宗教的靈魂觀念來探索瀕死經驗，無論能否增加我們的科學知識，也將是一種有益的嘗試。這使我們的生活變得至少有趣一些，因為可以超越自然主義的徘徊——往往是在冷冰冰的死寂無望與享樂主義的狂熱躁動之間。

關文的態度也是謙卑的。雖然關是基督教學者，但他並不嘗試用瀕死經驗去為基督教信仰提供直接的支援，而是承認瀕死經驗的內容在宗教方面存在多元性，不容易說它只為一種宗教世界觀提供支援。例如有些瀕死經驗所遇到的光體，基督徒會認定祂是神或基督，但佛教徒也可說祂是光明佛。而且，在我看來，宗教靈魂觀可以是二元論（靈魂與身體原則上可以獨立存在），也可以是一元論（靈魂與身體原則上不可以獨立存在，但耶穌基督的二次降臨將使所有的死人復活、人身復原），還可以是一種特

殊的一元論。傳統儒家的宗教信念就是一種特殊的一元論，而且同儒家的家庭主義倫理密切相聯。

傳統儒家信奉生氣一元論：氣為生命之源，既非全然物質、也非全然精神；而是既是物質，也是精神。這種神秘主義一元論使得中華文明在很早之時就不但同柏拉圖、笛卡爾式的二元論拉開距離、而且同唯物主義還原論大相徑庭。人的靈魂在於人的“元氣”、“精氣”、“神氣”、“魂氣”、或“血氣”。這類氣，按照今天的科學概念，不可能是腦細胞、神經元、血色素、或DNA，因為後者是全然物質的東西；如果一定要比附，或許可以設想“量子糾纏”中的量子、或“暗物質”、“暗能量”，因為它們似乎具有神秘的精神性。而且，儒家認為靈魂有兩部分：魂與魄。前者主管意識，後者主管活動。人死時，“魂氣歸於天，形魄歸於地。”從這種信念出發來推斷，瀕死經驗可能是發生在魂與魄剛剛分開、但尚未完全分離之時；換句話說，是在它們已經拉開了一點距離、但還沒有彼此走遠的時候發生的。

這類信念可能並非儒家獨有，中華文明中的其他諸子百家，諸如墨、道、陰陽等，也都或多或少地持有。但對儒家來說，這種信念構成了家庭主義道德觀的基礎。儒家重視禮，特別是家祭，因為家庭的祭祀活動使得祖先的魂與魄歸於統一，並且同子孫後代達成精神團圓。在天命的安頓下，祖先的魂魄與子孫的魂魄、以及在世家人之間的魂魄，具有神秘的精神統一性和內在相關性。儘管“天命靡常，惟德是輔”，但上天的宰製獎罰是參考基本的人倫關係的，使得“積善之家必有余慶，積不善之家必有余殃。”清代大學士紀昀的《閱微草堂筆記》就記有不少這樣的故事，其一為：一惡醫技術精湛，但好用毒藥勒索重資，不給則病人必死；後來他的兒子被雷震死了。有人問“天何不殛其身而殛其子”呢？紀昀的回答是：“罪不至極，刑不及孥；惡不至極，殃不及世。殛其子，所以明禍及後嗣也”（紀昀 2003，21）。

總之，關文給了我們很好的啟迪。以後可能會有從儒家思想角度來研究瀕死經驗的嘗試。

## 參考文獻

- 關啟文：〈靈魂存在嗎？——瀕死經驗的啟示〉，載陳強立編，《中外醫學哲學》，2016年，第14卷，第2期，頁7-41。KWAN Kai Man. “Does the Soul Exist? What Near-Death Experiences Reveal.”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hinese & Comparative Philosophy of Medicine*, edited by Jonathan Chan, 14:2 (2016), pp.7-41.
- 紀昀：《閱微草堂筆記》，北京：大眾文藝出版社，2003。JI Yun. *Notes on a Minutely Observed Thatched Hut*. Beijing: Popular Culture and Arts Publishing House, 2003.